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沈玉珍

電話：(02)77365983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501531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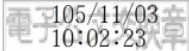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主計總處原書函影本及附件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書函以，各機關機票款項報支之處理程序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5年10月28日主會財字第1051500287號書函(附原書函影本及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(含附小)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場、各國立高中職校務基金、學產基金、運動發展基金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105/11/03
10:02:23

裝

訂

線

